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3月9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27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叶建中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16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于2017年3月9日出具了《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16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罗成才、潘治梁、张旭文因个人原因辞职，以上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注销数量为 8.4 万份。董事会本次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期权及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二个行权期/解锁期可行权/解锁事宜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条件已满足，46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 6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我们同意上述激励对象在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期内行权/解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宜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股权激励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满

足，17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我们同意上述激励对象在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2,992,992.94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29,856,987.87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应当提取母公司净利润的10%，即12,985,698.79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止2016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326,833,424.94元，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237,651,471.20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2016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由于公司2016年实施并购重组业务，以公司截至2017年3月9日最新股本500,583,4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

（注：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进行自主行权，则公司将按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最新股本进行权益分派。）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能客观的体现公司的价值，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客观、真实、全面

的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016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内控制度得到完整、合理和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

该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了《关于 2017 年度监事津贴的议案》；

2017 年度监事津贴方案如下：

监事会主席每年 2 万元（税前）；其他监事每年 1.5 万元（税前），上述监事津贴按月发放。

由于该议案内容与全体监事有关联，全体监事采取了回避表决，故此议案尚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综合授信额度总规模不超过7亿元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所获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立保函、申办票据贴现及贸易融资等业务），有利于提高办事效率，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相关事项的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在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82,000 万元，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公司上述担保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聚氯乙烯与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开展聚氯乙烯与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聚氯乙烯与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聚氯乙烯，占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的 40%以上；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聚丙烯，占其产品生产成本的 50%以上，聚氯乙烯与聚丙烯价格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成本影响较大。为了规避聚氯乙烯与聚丙烯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通过有资质的期货经纪公司在国内期货交易所进行聚氯乙烯与聚丙烯的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地锁定经营利润，规避聚氯乙烯与聚丙烯价格大幅波动对经营利润造成的不利影响。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以自有资金对聚氯乙烯不超过1万吨，聚丙烯不超过1万吨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投入保证金及后续护盘资金不超过2,000万元。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开展聚氯乙烯与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该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将对章程进行以下修订：

条 文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226.80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58.347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0226.80 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0058.3470 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9 日